

职工生活区部分设施设备改造及引湑济黑办公区及招待所提升改造设计项目成
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XSJC-2024-003F)

公示结束时间： 2024年03月03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职工生活区部分设施设备改造及引湑济黑办公区及招待所提升改造设计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西安水务（集团）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报价： 26.80 万元，质量：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报价： 27.60 万元，质量：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西安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报价： 29.00 万元，质量：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西安水务（集团）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王俊/；

中标候选人(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樊海明/；

中标候选人(西安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郑宁/；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西安水务（集团）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西安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西安水务（集团）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评审环节无异议,经评审成交候选人满足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评审环节无异议,经评审成交候选人满足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西安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评审环节无异议,经评审成交候选人满足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响应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质疑。 2、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2) 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3) 质疑事项的基本事实；(4) 相关请求及主张；(5)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质疑材料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文件规定的相应证明材料，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质疑材料不予受理。4、送达地点：西安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60 号），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 029-89833272

三、其他

西安水务（集团）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服务期：一年；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服务期：一年；西安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服务期：一年；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西安黑河供水有限责任公司金盆水库分公司经营发展部。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西安黑河供水有限责任公司金盆水库分公司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周至县工业路中段燕云府邸

联 系 人： 王蓁

电 话： 15991751195

电子邮件： 139968867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西安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60 号

联 系 人： 刘殊辰

电 话： 029-89833272

电子邮件： 263276490@qq.com



